

# 自治区红十字会关于 招聘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的公告

根据《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财政厅关于印发<宁夏回族自治区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宁人社规字〔2024〕2号）精神和有关要求，因工作需要，自治区红十字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名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，现将有关事项如下：

## 一、招聘条件

1.遵纪守法、品行端正、无违法犯罪记录，爱岗敬业，严格执行用人单位各项规章制度和工作规范。

2.身体健康、能熟练操作使用电脑办公软件，具有一定的文字写作能力及沟通协调能力，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。

3.自愿从事公益性岗位工作，服从组织安排，保守工作秘密，甘于奉献、吃苦耐劳。

4.符合银川市公益性岗位安置条件，具有银川市三区非农村户口，且满足以下身份之一：失业1年以上且做过失业登记的人员、零就业家庭人员或城镇长期失业人员。

5.具有医学背景者优先考虑。

## 二、工资待遇

参照银川市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统一待遇标准执行，按规定缴纳相关社会保险。

### 三、报名方式及时间

1.有意者请将个人简历（含本人联系方式）发送至邮箱903271293@qq.com;

2.现场提供本人身份证、户口本、毕业证等相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;

3.招聘工作截止 2026 年 5 月 22 日 18 时。

### 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吴如明 电话：0951-5055705

单位地址：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57 号信通大厦 26 楼 2611 室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红十字会

2026 年 5 月 13 日